

开江县应急管理局

开江应急函〔2025〕44号

开江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五次会议 提案第 073 号协办意见的函

开江县公安局：

现将彭功智、邓婷婷委员在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对城区燃放烟花爆竹行为加强打击力度的建议》（第 073 号建议）协办意见函告如下。

一、高度重视城区禁放工作，严厉打击违规燃放行为

我们始终将城区烟花爆竹禁放工作作为保障公共安全、减少环境污染、维护社会秩序的重要任务。对于提出的“加强打击力度”的核心建议，我们深表认同并已在工作中持续强化。

一是加密巡逻频次。在重点时段（如春节、元宵节、婚丧嫁娶日、开业庆典等）、重点区域（如居民小区、公园广场、交通枢纽、学校医院周边等），增派应急管理执法人员力量，实行网格化、常态化巡查。利用执法记录仪、摄像机等设备固定证据，共设派 4 个巡查组，出动执法人员 28 人次在重点时期进行不定向巡查检查。

二是推行“部门联动”。深化与公安、城管部门的联勤联动机制，确保对现场发现的违规燃放行为能够第一时间响应、快速处置、依法查处自工作开展以来，共查出非法违法销售店3起，实施行政处罚1起，行刑衔接2起。

三是加大处罚力度与曝光警示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等规定，对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个人和单位坚决依法处罚到位，决不姑息。对情节严重、造成恶劣影响或安全事故的，坚决依法从严从重处理，同时通过社区公告栏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，定期公布典型案例处罚结果，对违规燃放行为形成有力震慑，引导公众自觉遵守禁放规定，并鼓励市民积极举报违规燃放行为，对查证属实的线索给予适当奖励，营造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。

四是深化宣传教育。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放宣传活动，利用传统媒体、新媒体、社区宣传栏、电子屏、入户宣传等多种形式，讲清违规燃放的法律责任、安全隐患和环境污染危害，提升市民的知晓率和自觉性。倡导移风易俗，推广电子鞭炮、喜庆音乐等安全环保的替代方式。

二、未来工作方向与措施

针对提出的宝贵建议，我们将进一步聚焦问题短板，持续加大工作力度。

一是持续高压打击。将禁放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，保持对违规行为的“零容忍”态度，不搞“一阵风”，确保打击力度只增不减。

二是强化部门协同。进一步完善公安、城管、生态环境、市场监管、民政、住建（物业）、宣传等部门的协同联动机制，明确职责，形成合力，构建信息共享、联合执法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三是深化宣传引导。不断创新宣传形式和内容，提升宣传的渗透力和影响力，尤其加强对婚庆公司、酒店、物业公司、商户等重点对象的点对点宣传和约束提醒。

四是提升执法效能。加强执法人员培训，规范执法流程，提升执法水平。研究利用大数据分析预测燃放热点区域和高发时段，实现精准布防。

治理城区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是保障城市安全、改善环境质量、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的必然要求，下一步，我们将以更高的标准、更实的举措、更大的力度，坚决打击违规燃放行为，努力营造安全、宁静、清洁的城市环境。我们诚挚欢迎彭功智、邓婷婷委员继续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、批评和建言献策！

再次感谢彭功智、邓婷婷委员对我县应急管理工作的监督 and 大力支持！

